**諮詢範疇與議題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諮詢服務** | **諮詢議題** | **顧問群** |
| **心理諮詢** | 生涯工作、情緒調適、職家平衡等 | 諮商心理師、臨床心理師、社工師 |
| **法律諮詢** | 車禍案件、買賣糾紛、婚姻權益等 | 資深執業律師 |
| **財務諮詢** | 稅務諮詢、保險議題、財務規劃等 | 具CFP財務管理認證之財務顧問 |
| **醫療諮詢** | 活力健康、營養保健、疾病諮詢等 | 家庭醫師、護理師、健康管理顧問 |
| **管理諮詢** | 組織管理、轉介諮詢、主管教練服務等 | 諮商心理師、具管理經驗之諮詢顧問 |

**服務對象：本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**

* 協談申請：
	1. **個人諮詢**：

直接撥打「有問題來找我」協談服務專線， 提供24小時全年無休預約與初步諮詢。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免付費Call Me專線0800-028-885(您撥鈴鈴-鈴-來吧-幫幫我)

* 1. **主管轉介**：

當單位內發現員工發生影響工作效能之事實時，由主管人員填寫「臺中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主管人員轉介個案申請表」，Email至service@ffceap.com.tw，後續將由個案管理師主動致電聯繫。

* 1. **向本府人事處預約申請**：

請上本府人事處網站首頁員工協助方案專區下載預約申請表，以書面逕送或傳真逕洽本府人事處提出申請，或直接Email至service@ffceap.com.tw，後續將由個案管理師主動致電聯繫。

**所有諮詢服務均受隱私權保密政策保護**

* 協談時間：每次協談時間為50分鐘，如為機關學校主管轉介個案者需於辦公時間參加協談服務給予公假。
* 面對面協談地點：
1. 各類諮詢：

依員工需求擇一
(１)臺中市政府市政大樓惠中樓晤談室（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 1樓）
(２)各機關學校具隱密性之獨立空間

1. 心理諮詢：

為配合偏遠地區員工諮商之方便性，得由個案管理師配合員工需求，安排本府衛生局核准登記之醫療機構、心理治療所、心理諮商所等地點。

使用原則：服務機關同仁每年最高使用4次協談為原則，若有特殊情況經個案簽准後得延長之。

本方案各項服務均受隱私權保密政策保護